

新竹縣_____學年度第_____次特殊教育需求學生鑑定安置報告

個案編號：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壹、個案基本資料

一、基本資料

幼生姓名：	身分證統號：	出生日期： 年 月 日	
聯絡人：	聯絡電話：	實足年齡： 歲 個月	
與個案關係：	行動電話：		
戶籍地址：			
現居住址： ☐ 同上 ☐ 另列如右：			
就讀幼兒園：	報名日就讀：	導師姓名：	聯絡電話：
	大 / 中 / 小 / 幼幼班		

二、特殊教育鑑定與服務

☐未經特殊教育鑑定

☐ 鑑輔會核定特教資格	類別：	程度/亞型/伴隨問題：	核准文號：
班別類型	☐ 無 ☐ 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 ☐ 學前巡迴輔導 ☐ 學前集中式特教 ☐ 其他：		
相關支持服務	☐ 相關專業服務 ☐ 無障礙環境 ☐ 幼兒經費 ☐ 交通補助費 ☐ 其他		

三、醫療相關評估

☐ 身心障礙證明	類別 ICF：	障礙等級：	多障註記：
	ICD 診斷：	鑑定日期：	重新鑑定日期：
☐ 醫療診斷證明	醫療院所：	醫師：	開立日期：
	診斷結果：		
☐ 醫院聯合評估	醫療院所：	醫師：	開立日期：
	診斷結果：		
☐ 心理衡鑑報告	醫療院所：	開立日期：	
☐ 重大傷病卡	編號：	病名：	

☐未持有社福或醫療相關證明，但疑似有明顯發展遲緩或身心障礙

四、家庭狀況與需求

家庭結構及成員	
家庭狀況	

五、發展史與醫療史

發展史	
醫療史	

六、療育史

已註解 [u1]: 敘寫內容包含：家中成員（含手足）及主要照顧者的年齡、學經歷及職業。

已註解 [u2]: 敘寫內容包含：家庭中使用語言、生活作息狀況、家庭對孩子放學後及假日活動安排、經濟狀況、主要照顧指導者、教養態度方式及特殊家族病史、家人對孩子的期待。

已註解 [u3]: 宜分項敘寫：

- 個案出生狀況
 - 母親懷孕是否患病/服藥/飲酒/抽菸。
 - 出生時是否順利生產（剖腹或自然產）/難產/早產/晚產（週數）。
 - 出生時體重多少/是否為低體重兒。
 - 新生兒是否有特殊疾病如新生兒黃疸。
- 從小發展狀況
 - 語言：與同齡發展相同或比較慢，具體說明發展情形(例如：幾個月可以聽懂簡單指令? 幾個月叫爸媽?)
 - 動作：與同齡發展相同或比較慢，具體說明發展情形(例如：幾個月會坐、爬、站、走)
 - 生活自理：與同齡發展相同或比較慢，具體說明發展情形(例如：何時可以表示大小便? 何時會拿湯匙吃飯?)

已註解 [u4]: 宜分項敘寫：

- 就醫原因：
 - 是否曾罹患重大疾病或新生兒篩檢/小兒健檢異常(時間、醫院名、治療情形、預後情形)。
 - 聯合評估歷程：何時發現問題、由誰發現、至哪家醫院聯評、評估結果。
- 用藥狀況：
 - 目前是否需要定期服藥、藥品名稱、由誰協助服藥、服藥效果如何、是否需要定期追蹤、追蹤迄今結果如何。

教育史	
復健 治療史	
貳、轉介原因	
轉介者	
轉介原因	

已註解 [u5]: 敘寫內容包含：何時開始上學、就讀園所，若有轉學、短暫就學經驗亦請說明。

已註解 [u6]: 敘寫內容包含：曾經或目前正在接受校外療育，如：課程、療育時間(早上、下午或晚上)、療育地點、為期多久時間與頻率。

已註解 [u7]: 敘寫內容包含：目前學習上的需求或教養困擾。

參、學生能力現況評估	
說明：依據施測、觀察、晤談及其他專業人員意見，綜合描述各項能力及行為狀況，以此研判其特教資格及所需特殊教育服務。	
(一)各發展領域能力說明	
感官知覺	初步判為： ☐ 發展遲緩 ☐ 再觀察 ☐ 無異常
動作	初步判為： ☐ 發展遲緩 ☐ 再觀察 ☐ 無異常
語言溝通	初步判為： ☐ 發展遲緩 ☐ 再觀察 ☐ 無異常
認知	初步判為： ☐ 發展遲緩 ☐ 再觀察 ☐ 無異常
社會情緒	初步判為： ☐ 發展遲緩 ☐ 再觀察 ☐ 無異常
生活自理	初步判為： ☐ 發展遲緩 ☐ 再觀察 ☐ 無異常
其他觀察記錄	
(二)幼兒綜合評估分析結果	
1. 幼兒整體能力現況摘要：	
2. 幼兒整體優弱勢分析：	
肆、建議	
(根據幼兒發展及養育環境評估結果，給予之教育及教養上的建議)	
(一)給教師的具體建議	
(二)給家長的具體建議	

已註解 [u8]: 1. 綜合資料來源建議並融合實務情境 (質性描述) 說明：

◎生理健康

◎視/聽/觸覺

如：左右眼視力值，若有矯正則加上矯正後視力值。有無色盲或色弱。

如：左右耳聽力，若有佩戴助聽器或人工電子耳後聽力。

如：感官過於敏感或鈍感情形。

2. 彙整資料來源建議：

1) 零至六歲幼兒評估表

2) 視覺功能評估資料/聽力圖

3) 家訪表 (在鑑定申請表中)

4) 觀察 (遊戲評估過程/教育現場)

5) 訪談 (家長/老師/治療師)

3. 有無使用輔具？

已註解 [u9]: 1. 綜合資料來源建議並融合實務情境 (質性描述) 說明：

◎粗大動作

如：行動能力、姿勢維持、身體平衡、動作協調(走平衡木、雙腳跳、單腳跳、上下樓梯)。

◎精細動作

◎動作計畫能力

2. 彙整資料來源建議：

1) 零至六歲幼兒評估表

2) 家訪表 (在鑑定申請表中)

已註解 [u10]: 1. 綜合資料來源建議並融合實務情境 (質性描述) 說明：

◎理解

如：日常指令理解、團體討論理解情形。

◎表達

已註解 [u11]: 1. 綜合資料來源建議並融合實務情境 (質性描述) 說明：

◎知覺辨別

◎記憶

◎推理思考

已註解 [u12]: 1. 綜合資料來源建議並融合實務情境 (質性描述) 說明：

◎人際互動

如：視線接觸品質、開啟和輪替話題技巧等、是否具人際互動意圖、固著有限的行為興趣。

已註解 [u13]: 1. 綜合資料來源建議並融合實務情境 (質性描述) 說明：

◎飲食

◎穿脫衣

◎如廁

已註解 [u14]: 敘寫內容包含：喜好興趣、學習態度或行為特性。

已註解 [u15]: 根據上述教育需求評估結果進行各領域總評。

已註解 [u16]: 根據整體能力現況描述，至少各寫三項優弱勢能力。

已註解 [u17]: 依據教育需求評估結果，給予該領域的建議 (學校情境)。

已註解 [u18]: 依據教育需求評估結果，給予該領域的建議 (家庭/社區情境)。

(三)給學校的 具體建議	☐ 請提供家庭支持服務： ☐ 家長諮詢 ☐ 親職教育與特殊教育相關研習及資訊 ☐ 協助申請_____。 ☐ 轉介社工資源（如：脆弱家庭）。 ☐ 請學校健康中心提供照顧支持及自我照顧教學。 ☐ 請學校擬定人力支援及危機處理方案。 ☐ 其他：	
伍、鑑定評估人員研判意見		
說明：1. 依「特殊教育學生及幼兒鑑定辦法」之研判準則逐項確認 2. 對個案之 特殊教育資格、教育安置方式及所需特殊教育服務 之提供做特教資格綜合研判之理由及建議		
初判建議	特教資格與類別	☐ 經鑑定評估後， 不符合特殊教育服務資格 研判理由：
		☐ 建議提供間接諮詢 ☐ 建議安排醫療復健課程 ☐ 建議追蹤幼生能力發展： ☐ 感官知覺 ☐ 認知 ☐ 粗大動作 ☐ 精細動作 ☐ 語言溝通 ☐ 社會情緒 ☐ 注意力 研判理由：
	特殊教育學生	(僅勾選一項特教類別) ☐ 發展遲緩 ☐ 智能障礙 ☐ 聽覺障礙 ☐ 視覺障礙 ☐ 語言障礙 ☐ 情緒行為障礙 ☐ 自閉症 ☐ 腦性麻痺 ☐ 肢體障礙 ☐ 多重障礙 ☐ 身體病弱 ☐ 其他障礙 研判理由：
	安置班型	☐ 普通班 ☐ 學前集中式特教班 研判理由：
	療育領域	☐ 感官知覺 ☐ 認知 ☐ 動作 ☐ 語言溝通 ☐ 社會情緒 ☐ 生活自理
支持服務	減少班級人數	☐ 不需要 ☐ 需要
	相關專業服務	☐ 物理 ☐ 職能 ☐ 語言 ☐ 心理
	巡迴輔導	☐ 不需要 ☐ 需要
	特教學生助理員	☐ 不需要 ☐ 需要，原因：
	社工服務	☐ 不需要 ☐ 需要
	輔具 無障礙環境	☐ 不需要 ☐ 需要，需求項目： ☐ 不需要 ☐ 需要，需求項目：
鑑定評估人員： 連絡電話(手機)： 園所連絡電話(含分機)：		

已註解 [u19]: 依據「特殊教育學生及幼兒鑑定辦法」，從教育需求評估內容中歸納出支持個案研判為[某特教類別]或[非特殊教育學生]的具體理由，請條列式分析。

已註解 [u20]: 建議安置班別為何以及說明理由。